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及建教合作、補助委辦計畫到期結案通知(12月)

1. 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及合約書規定「各研究計畫執行期限期滿後3個月內向科技部辦理經費結報；未能配合者得視情節輕重酌予降低管理費補助比例」。
2. 為了加速到期計畫能順利結案，**103年12月31日**以前到期計畫系所憑證應於計畫執行期限結束後『一個月』完成報銷，逾期本室將停止支用逕行結案。
3. 另有關「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103年12月31日**到期計畫，若11月底未能送達本室報銷，請最慢務必於**103年12月10日前**送至本室，俾利本室依限於12月底前將計畫經費送出結報。
4. 計畫務於期限內將結餘款分配表及支出用途變更彙報表送至本室辦理結報，避免系所管理費被扣減，以維護學校權益。
5. 計畫執行期限結束，若有特殊狀況請告知相關承辦人。